**一、承诺书**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要求，我公司符合入库要求，现申请加入工程劳务库，我方承诺如下：

一、依法成立，能独立承担法律责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自愿接受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管理。

二、未在施工安全和质量上受到过相关行政处罚，能够客观、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并接受监督检查。

三、我方承诺在中选后，我方将在规定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承包合同，履行合同约定责任和义务。

我公司承诺，自觉遵守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管理规定，若有违反，愿意接受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处罚。

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申请人地址：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至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二）授权委托书**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申请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 工程劳务供应商入库 招募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招募活动有关一切事宜，并负责此后你方库内采购响应及合同的具体实施。

本委托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申请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职务：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在授权委托书后应附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影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代理人必须系委派到我公司的业务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申请人基本情况**

**3.1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人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负责人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基本账户账号 |  | | 技工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资产构成情况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3.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3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3.4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四、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至少两个，可自行增加）**

|  |  |
| --- | --- |
| 序 号 | 业绩1 |
| 项目（合同）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合同内容简介 |  |
| 备注 |  |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合同），并标明序号。

2.上述业绩要与本班组相关联，合同或结算资料无法直接表明时自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如近年来，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五、合同协议书或其他能证明业绩的复印件**

|  |  |
| --- | --- |
| 序 号 | 业绩2 |
| 项目（合同）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合同内容简介 |  |
| 备注 |  |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合同），并标明序号。

2.上述业绩要与本班组相关联，合同或结算资料无法直接表明时自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如近年来，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5.1合同协议书或其他能证明业绩的复印件**

**5.2龙港市范围内设有公司或分支机构并设置独立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

**5.3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证明**

**5.4企业简介（自拟，加盖公章）**